

关于硅密（常州）电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5）第 318031 号

目 录

专项审核报告

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
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5）第318031号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成股份公司”）2024年度的《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基于元成股份公司收购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密电子公司”）51.00%股权业务之交易各方签订的《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元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元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我们认为，元成股份公司《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反映了硅密电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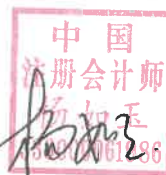
本审核报告仅供元成股份公司管理层内部参考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4月29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收购方”）编制了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密电子”或“标的公司”）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本说明仅供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收购硅密电子 51%股权，并于同日公司与 YOYODYNE, INC（以下简称“转让方”）、Carl Robert Huster（实控人一）、Jessica Yan Huster（实控人二）签署了《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转让方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51%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357,000.00 美元）转让给收购方。各方同意，参考硅密电子股权评估值，经友好协商后确定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款合计为 11,345.00 万元。上述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硅密电子 51.00%的股权，硅密电子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业绩承诺情况

（一）业绩承诺：

转让方向收购方承诺，在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将实现以下业绩：

1. 标的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900 万元
2. 标的公司 2022、2023 年度合计净利润为 2,500 万元
3. 标的公司 2022、2023、2024 年度合计净利润为 5,100 万元

各方同意，由收购方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净利润及其他财务情况将以前述审计报告所载内容为准。

（二）业绩补偿

1. 在业绩承诺期内，若标的公司某一年度的净利润未达到当年度承诺业绩

的，则转让方需向收购方支付业绩补偿，业绩补偿的计算方式如下：当期业绩补偿金额=交易对价 * （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计承诺业绩－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积实现净利润）/ 承诺业绩总额－累积已支付业绩补偿。

为免歧义，各方确认，若根据上述计算方式所得出的业绩补偿金额为零或者负数的，则转让方无需支付业绩补偿且收购方无需退还转让方已支付的业绩补偿。

2. 若根据本协议之约定，转让方应当向收购方支付业绩补偿的，则收购方有权按以下优先顺序来要求转让方承担业绩补偿：（1）收购方在支付交易对价时扣除相应的业绩补偿，但应当向转让方发出书面通知；（2）转让方应当在收购方发出书面通知（该等书面通知发出时间不得早于前一个年度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业绩补偿，并以人民币方式支付至收购方指定账户。

（三）减值测试及补偿

1.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收购方应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股权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结果的专项审核报告（以下简称“减值审计报告”）。标的股权减值情况应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除非法律有强制性规定，否则减值审计报告采取的估值办法应与《资产评估报告》保持一致。

2. 各方同意，在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业绩总额（即 5,100 万元）的情况下，若根据减值审计报告，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超过转让方根据本协议第 5.2 款累积已补偿金额，则收购方将在减值审核报告出具后以书面方式通知转让方支付减值测试补偿。减值测试补偿的金额=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累积已补偿金额。前述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本协议项下交易对价－标的股权在业绩承诺期期末的评估值±自交割日至减值测试基准日期间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对标的股权的影响）。评估值以届时由收购方聘请且转让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准。在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达到承诺业绩总额的 90%（即 4,590 万元）且标的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在手订单金额（已经签署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订单，不含该合同/订单项下已经确认为收入的部分）不低于标的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营业收入的 95%的情况下，转让方不承担减值测试补偿。

3. 若根据本协议之约定，转让方应当向收购方支付减值测试补偿的，则收购方有权按以下优先顺序来要求转让方承担减值测试补偿：（1）收购方在支付交易对价时扣除相应的减值测试补偿，但应当向转让方发出书面通知；（2）转让方应当在收购方发出书面通知（该等书面通知发出时间不得早于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年度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减值测试补偿，并以人民币方式支付至收购方指定账户。

4. 各方同意，任何情况下，转让方在本协议项下向收购方支付的业绩补偿、减值测试补偿、其他补偿及违约金（如有），合计不超过通过如下计算方式所得之金额：交易对价一标的公司净资产在基准日的公允价值（即 4,629.82 万元）*51%。

（四）期间损益

自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含当日）止，标的公司在此期间如实现盈利和收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净资产的，标的公司对应的资产增值部分由收购方、转让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按各自股权比例享有；如标的公司因发生亏损和损失或其他原因而导致净资产减少的，标的公司对应的减值部分，由转让方向收购方以现金方式补足。

三、业绩实现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实现情况	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情况
业绩承诺金额	26,000,000.00	51,000,000.00
实现金额	9,515,584.12	36,810,415.60
差额	16,484,415.88	14,189,584.40
实现率（%）	36.60%	72.18%

2022-2024 年度，硅密电子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810,415.60 元，业绩完成数为 36,810,415.60 元，低于业绩承诺数 14,189,584.40 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72.18%。据此，硅密电子存在触发业绩补偿的情形。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会计师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ertifica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与原件一致



姓名	杨如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年5月29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68119810529236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300000619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杨如玉 330000061986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 m /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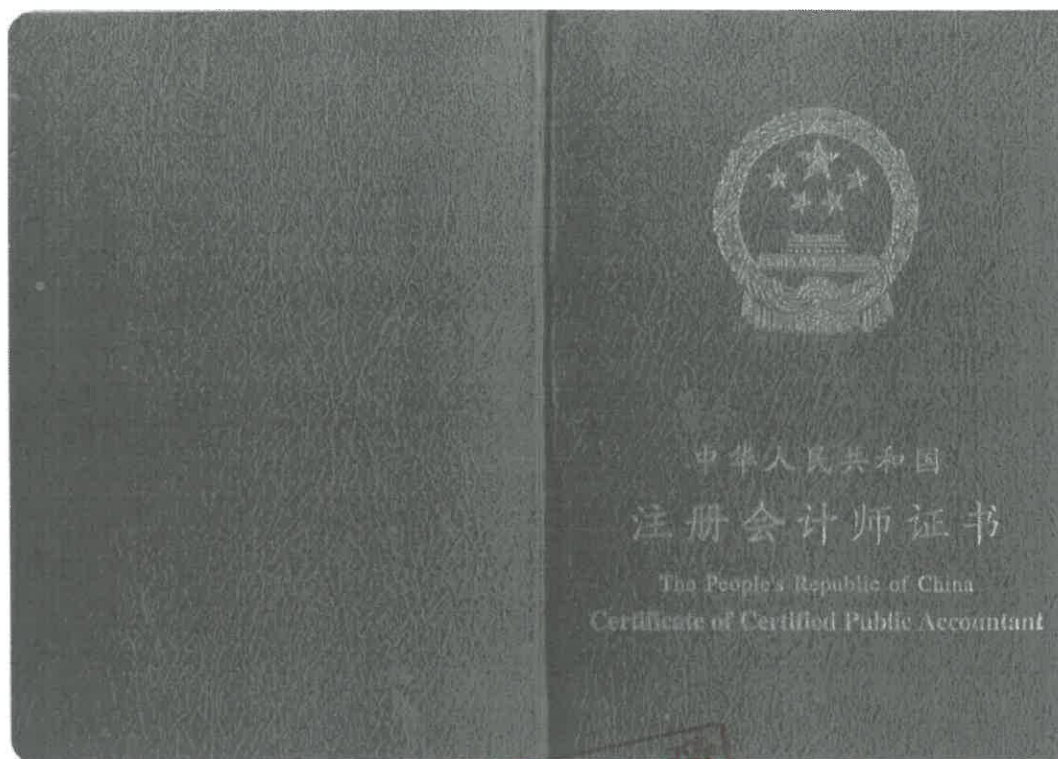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 m / d

注 意 事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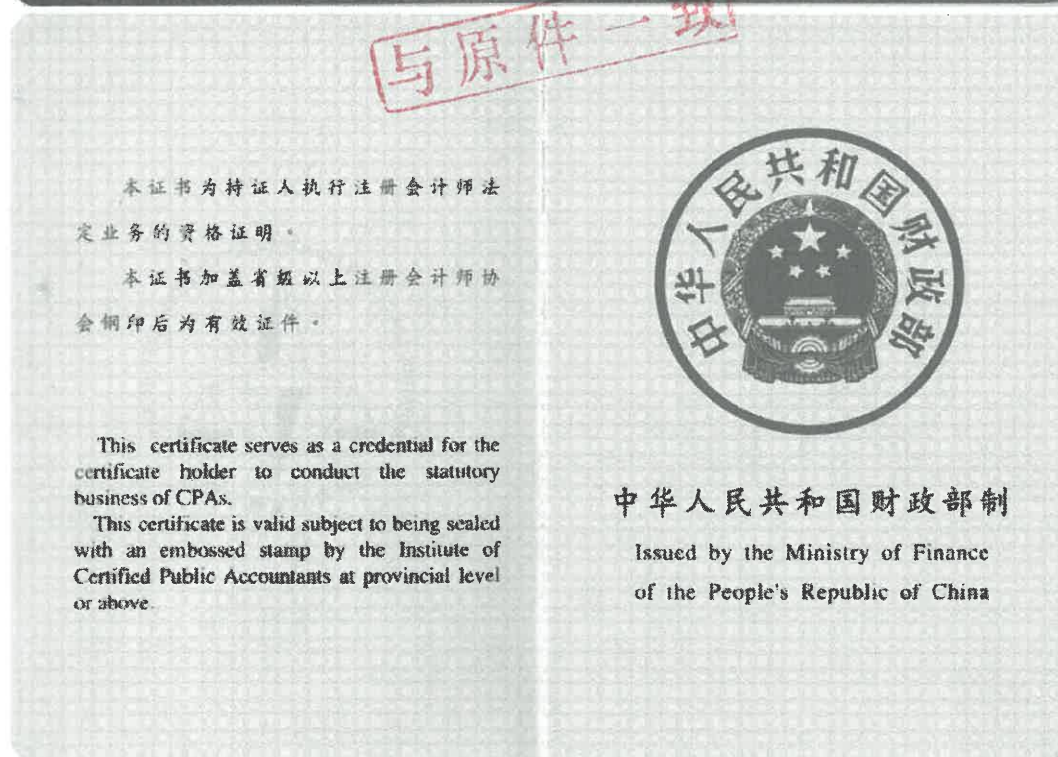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姓名 徐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1月27日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分证号码 33900519900127215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20505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4 年 2 月 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 意 事 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与原件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8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登记机关

2024年 11月 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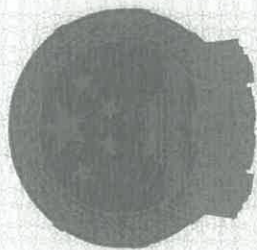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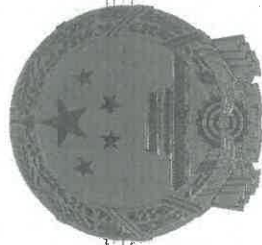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36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八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7177461/content.shtml>, 2023 年 02 月 27 日发文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 2022.12.31）”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备案公告序号为 98 号，特附上相关文件以此证明。财政部 证监会于 2020 年 07 月 21 日发布【2020】11 号文件——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制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自 2020 年 08 月 24 日起，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实行备案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English

移动端

微信

短信

无障碍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分 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名 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12.31）		
文 号		主 题 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12.31）

与原件一致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12.31）

打印

关闭窗口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 2022. 12. 31）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徽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1#楼 1207 室	0553-2671256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010-58153125
3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路 49 号院 4 号楼 3 层 367	010-89341163
4	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5 号 12 层 1201-G	010-83495105
5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东路丙 2 号 4 层 403	010-67023521
6	北京东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7、9 号 1 楼 11 层 11-1	010-67023521
7	北京国府嘉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13 层 1309B	010-64790905
8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华熙大厦 B 座 3 层	010-81921706
9	北京锦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鑫兆佳园综合楼 621 室	010-65436168
10	北京天恒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名苑北区 27 号楼 11 层 2-1202	010-63588749
11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 36 号院 3 号楼 11 层 1202	010-86398538
1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北环中心 2206 房间	010-82250666
13	北京兴策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财富街财经中心 9 号楼 1 单元 501 室	010-58282186
14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知识产权大厦 B 座 8 层	010-66090385
15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三 916 单元	010-53396165
16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韦伯时代中心 C 座 2306 室	010-88579518
17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0 层 1001 内 04 单元	010-85775016
18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二座办公楼 8 层	010-85085004
19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010-58350090
2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010-82330560
21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蓝湾街道蓝湾路 184 号桂园怡景二期 2 号楼 13 层 1202 室	0591-87600436

22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021-61412881
23	惠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渡口路 34 号陆通佳苑 1#楼 B303B	0797-8232019
2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三街恒大财富中心 5 号 10 层	0510-68567779
25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70 号 1601 房	020-28098138-8701
26	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599 号第五十一楼 16 单元	020-38936160
27	广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香洲区兴业路 68 号统特总部大厦 7 层 709 室	0756-2299980
28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08 号创展中心 7 楼 6-7 楼	020-83908566
29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二街 5 号中惠智湾湾自销 12 栋 2514 房	020-83823993
30	广东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 155、157、159 号 2001A 室	020-38202188
31	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001 室（部位：自编 01-04、06 单元）	020-38324298
32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0531-81666288
33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绿地新都会 9 号楼 9 层 906	0371-65335627
34	湖南楚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乐坪大道 13 号崇和中西 46 栋 6 楼	0738-6786000
35	湖南和康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中建总部国际一期 A-2008 号	0731-88330379
36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轻盐雅苑第一栋 11 层 1101-1106 号	0731-84452201
37	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通泰街街道中山路 589 号开福万达广场 B 区商业综合体（含写字楼）23013 房	0731-84451098
38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州市湖东路 162 号中山大厦 B 座 6-9 楼	0591-87809213
39	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浙江省嘉兴市东升东路 211 号东升大楼 1 幢 703-18	0573-82715123
40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走马门 99 号	025-83478785
41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010-85886680
4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021-23281010
43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022-23733333

		门 5017 室-11	
44	辽宁永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京街7号1401、1402室	024-86398036
45	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6幢A2408室	0513-85516667
46	鼎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0755-82916519
4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010-65332927
4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010-68784081
4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	010-88213466
50	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海路219号华创观礼中心A座604	0531-62317269
51	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城街道北海社区东风东街5738号清荷园12号综合楼1-2301	0536-8850217
52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市历下区花园路205号华鑫商务1号楼二楼	0531-86350426
53	上海浦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665号16层	021-63666605
54	上海友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583号24楼	021-50759479
55	上海孜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138号19E	021-51818234
56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021-52920000
57	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世茂国际中心1302室	0575-85080087
58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和苑商业裙楼二楼206	0755-27110134
59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4F	0755-88605026
60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B1005号	0755-82127688
61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深南东路和华强大厦B座2507、08室	0755-83295582
62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C902	0755-22676410
63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3001	0755-86716234
64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51F	0755-83996286

65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龙华新区新牛路天富安防电子广场第九层C区F029	0755-27709801
66	深圳宜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28号方大广场3.4号研发楼4号楼1409	0755-86523697
67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27号新城大厦西座16楼1616-1619室	0755-25985524
68	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6003号金地大厦西座12E	0755-82926772
69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4层1412号	0755-82714906
70	四川德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双福一路66号4栋18楼1号	028-86987816
71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028-85560449
72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环国际广场22楼	025-84433976
73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光明路48-3号	0315-5757564
7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025-84711188
7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0571-89722900
76	天津丞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天津市河西区合能富力中心写字楼34层	022-67825559
7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56号1502-1509单元	010-83914188
7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1-1和A-5区域	010-88827799
7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029-83620980
80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兴福寺街道腊山河西路济南报业大厦B座11层	0531-80995542
8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028-62922216
82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0371-65446688
83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010-65950411
84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20号	0532-65921367
85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317号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10楼	0574-87269394
86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十一层	0571-56832576
87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2号3层305室	0579-83803988-8636

88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010-85665218
8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0571-88879063
90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16号平安金融科技大厦11楼	027-87318882
9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10层	010-68360123
92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2室	010-62267688
93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022-88238268-8239
9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006	010-51716767
9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索制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9
96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97	中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内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8
98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99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100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101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102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021-63526500
103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重庆财富金融中心39层	023-63878405